

# 内蒙古万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竞争性磋商文件

单位名称：呼和浩特市口腔医院

项目名称：手术室麻醉设备

项目编号：150101-NMGWW-CS-20220004

**2022年11月**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内蒙古万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口腔医院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手术室麻醉设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参加。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手术室麻醉设备

批准文件编号：呼政采备字[2022]03514号

采购文件编号：150101-NMGWW-CS-20220004

####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要求	预算金额（元）
1	手术室麻醉设备	1	详见磋商文件	1,200,000.00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 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手术室麻醉设备）：

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包含所投产品经营范围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的，投标人可不提供）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磋商文件的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获取磋商文件的方式：供应商可从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查阅采购信息、预览磋商文件。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获取磋商文件。

####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供应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 四.采购文件售价

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万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乌兰察布东街中星花园二期1号楼11层11015号

联系人：内蒙古万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471-5203451

采购单位名称：呼和浩特市口腔医院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148号

联系人：郝灵霞

联系电话：15849197723

内蒙古万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同磋商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磋商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	响应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1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2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3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收取
14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5	投标保证金	<p>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请供应商按照本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缴纳投标保证金或者开具电子保函。</p> <p>备注：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请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p> <p>手术室麻醉设备：保证金人民币：24,000.00元整。</p> <p>开户单位：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p> <p>开户银行：供应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磋商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银行。</p> <p>银行账号：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根据供应商选择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以合同包为单位，自动生成供应商所投合同包的缴纳银行账号（即多个合同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纳账号）。供应商应按照所投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纳相应的投标保证金。</p> <p>特别提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li> <li>2、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招标编号：***、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li> <li>3、</li> <li>4、咨询电话：</li> </ol> <p>浙商银行（呼和浩特分行）：0471-6992930</p> <p>中国银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中国银行区行营业部：0471-4690042</li> <li>2、中国银行新城支行：0471-5281937</li> <li>3、中国银行玉泉支行：0471- 5977225</li> <li>4、中国银行新华支行：0471-5180501</li> <li>5、中国银行中山支行：0471-6962214</li> </ol>

15	电子 招投 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a href="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a>）”，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li> <li>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后，成功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签章。</li> <li>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备用。</li> <li>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b>30分钟</b>，应当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li> <li>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b>30分钟</b>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b>30分钟</b>内未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视为无效投标。（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如果所有投标供应商递交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均无法在线解密，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决定由供应商上传非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改为使用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继续开标。</li> <li>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签到或未参加远程开标会；</li> <li>（2）投标人未在<b>30分钟</b>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li> <li>（3）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li> </ol> </li> <li>7.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签名确认的，将视同默认开标结果。</li> <li>8.本项目采用远程磋商的方式进行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磋商小组确定的时间和顺序进行磋商。若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应答或报价的，将视为其自动放弃，按无效投标处理。（请各供应商在参加磋商和报价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式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li> </ol>
16	电子 响应文 件签 字、盖 章要求	<p>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p>
17	投标 客户端	<p>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p>
18	有效 供应商 家数	<p>包1：3</p> <p>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或直接废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p>

19	报价形式	合同包1（手术室麻醉设备）:总价
20	现场踏勘	否
21	其他	
22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 二.投标须知

### 1.投标方式

#### 1.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供应商须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供应商库填写相关信息后方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在线办理ca证书手续（登录呼和浩特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在线办理）。所需资料及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进行查询。

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门户网站（<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登录“账号”、“密码”、“验证码”；登录完成点击右边“执行交易”进入网上投标页面，点击“应标”二级菜单“项目投标”从待投标列表中选择投标项目，点击“获取采购文件”按钮进入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要进行投标的包号填写“联系人”、“联系人联系号码”等信息点击“确认投标”按钮。

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获取所投项目磋商文件，并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同时，满足本磋商文件关于投标的其他要求后，方可完成投标。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涉及“虚拟子账户”方式收取保证金的，每一个供应商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涉及“电子保函”方式收取保证金的，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 三.说明

###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2.特别提示：

**2.1** 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4.当事人

**4.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采购单位名称）。

**4.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采购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 “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 “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 5.合格的供应商

**5.1** 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

活动。

##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 6.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 6.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 6.3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6.4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 6.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 6.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6.7 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 7.1 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 7.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 7.3 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 8.现场踏勘

- 8.1 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 8.2 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 五.响应文件

###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2.投标报价

2.1 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采购内容”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投标保证金

#### 3.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磋商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未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磋商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磋商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磋商文件和成交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 5.响应文件的递交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 6.样品（演示）

6.1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6.2开标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评审结束后，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成交供应商将样品自行带回。

##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发放

### 1.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3）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5）开标结束，响应文件移交磋商小组。

### 1.2开标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 1.3备注说明：

1.3.1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供应商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 CA证书应为该响应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1.3.2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投标人信息确认，未进行确认的以报名投标人信息为准；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证书解密，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1.3.3供应商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 2.评审（详见第六章）

### 3.结果公告

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 4.成交通知书发放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注：对磋商文件质疑的，还需提供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证明材料（在供应商系统中自行截图）。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授权代表进行质疑，且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在提出质疑时，请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质疑函范本要求提出和制作，否则，自行承担相关不利后果。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恶意质疑的，一经查实，将上报监督部门，并给以相应处罚。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 **3.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第三章 合同

### 一.合同要求修改

####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2. 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磋商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响应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成交供应商）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填写签订合同一次性告知书中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3、磋商文件
- 4、响应文件
- 5、变更合同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成交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五、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六、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七、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八、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线路：

（二）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验收

（一）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三）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售后服务

（一）乙方应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二）其他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文件售后承诺等）

十二、违约责任

（一）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 的违约金。

（二）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供应商、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乙方：（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响应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 一. 项目概况：

呼和浩特市口腔医院采购手术室麻醉设备

合同包1（手术室麻醉设备）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呼和浩特市口腔医院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设备验收合格后
验收要求	1期：按国家相关标准及采购文件和合同要求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面向对象 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 要求
1		其他医疗设备	手术室麻醉设备	批	1.00	1,200,000.00	1,200,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手术室麻醉设备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b>外科手术室、麻醉科设备购买清单价格表</b></p> <p>单位：元</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序号</th> <th>名称</th> <th>数量</th> <th>用途</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手术动力装置</td> <td>1台</td> <td>用于临床使用</td> </tr> <tr> <td>2</td> <td>病人监护仪</td> <td>2台</td> <td>用于临床使用</td> </tr> <tr> <td>3</td> <td>电动骨锯/钻</td> <td>1台</td> <td>用于临床使用</td> </tr> <tr> <td>4</td> <td>呼吸机</td> <td>1台</td> <td>用于患者手术后使用</td> </tr> <tr> <td>5</td> <td>麻醉机</td> <td>1台</td> <td>用于临床使用</td> </tr> <tr> <td>6</td> <td>注射泵</td> <td>1台</td> <td>用于临床使用</td> </tr> <tr> <td>7</td> <td>除颤监护仪</td> <td>1台</td> <td>用于患者急救使用</td> </tr> <tr> <td>8</td> <td>麻醉视频喉镜</td> <td>1套</td> <td>用于临床使用</td> </tr> <tr> <td>9</td> <td>病人监护仪</td> <td>1台</td> <td>用于临床使用</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名称	数量	用途	1	手术动力装置	1台	用于临床使用	2	病人监护仪	2台	用于临床使用	3	电动骨锯/钻	1台	用于临床使用	4	呼吸机	1台	用于患者手术后使用	5	麻醉机	1台	用于临床使用	6	注射泵	1台	用于临床使用	7	除颤监护仪	1台	用于患者急救使用	8	麻醉视频喉镜	1套	用于临床使用	9	病人监护仪	1台	用于临床使用
序号	名称	数量	用途																																							
1	手术动力装置	1台	用于临床使用																																							
2	病人监护仪	2台	用于临床使用																																							
3	电动骨锯/钻	1台	用于临床使用																																							
4	呼吸机	1台	用于患者手术后使用																																							
5	麻醉机	1台	用于临床使用																																							
6	注射泵	1台	用于临床使用																																							
7	除颤监护仪	1台	用于患者急救使用																																							
8	麻醉视频喉镜	1套	用于临床使用																																							
9	病人监护仪	1台	用于临床使用																																							

10	血气生化分析仪	1台	用于临床使用
11	心电图机	1台	用于临床使用
合计			

1	手术动力装置	1台
---	--------	----

(一) 控制台参数

- 功率:  $\geq 200\text{VA}$ 。
- 转速:  $10000\sim 41000$ 转/分钟。
- 转矩:  $\geq 350\text{mNm}$ 。
- 机头通用一个马达线, 带有冷光源系统。
- 脚踏发出停转信号后, 电机停转时间 $\leq 0.3$ 秒。
- 调速方式: 自动选速 恒速调节。

7.冷光源系统额定功率 $\geq 70\text{W}$ 。单孔卤钨灯, 亮度 $\geq 1300\text{x}$  色温暖黄色。

9.往复锯手柄转速 $10000\sim 15000$ 转/分钟。

10.摆动锯(手柄)转速 $10000\sim 15000$ 转/分钟。

11.矢状锯(手柄)转速 $10000\sim 15000$ 转/分钟。

12.直钻、磨(手柄)实时工作转速 $32000\sim 41000$ 转/分钟。

13.额定转速范围内, 运行噪声 $\leq 75$ 分贝。

14.正常工作状态下, 连续运行三分钟后手柄表面温度 $\leq 50$ 摄氏度。

15.刀具可配锯片、磨头、钻头, 材料为高耐磨医用钢, 各部位有不同刀具选择, 均配有保护装置。刀具柄直径 $2.9\sim 3.1\text{mm}$ 之间。

16.刀具硬度 $\geq 40\text{HRC}$ 。

17.传动软轴整条总长度应为 $190\text{mm}\sim 230\text{mm}$ , 允差 $\pm 10\%$ 。

18.拉钩, 材料为医用钢, 具备光导、吸水功能。

2	电动骨锯/钻	1台
---	--------	----

钻头夹持直径：0~8mm

输入电压：110V~240V/50Hz

输出功率：≥120W

电池容量：≥3000mA/h

额定转速：0~1200rpm

额定扭矩：≥13Nm

消毒方式：高温高压

消毒温度：135~137℃

噪音：≤45db

3

病人监护仪

2台

**1: 整机要求:**

1.1、模块化监护仪，主机集成内置≥2槽位插件槽，可支持IBP，CO<sub>2</sub>，AG和BIS任意参数模块的即插即用快速扩展临床应用。

1.2、整机无风扇设计，防水等级IPX1或更高。

1.3、≥12.1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分辨率高达≥1280\*800像素，≥10通道波形显示。

1.4、显示屏采用宽视角技术，支持170度可视范围。

1.5、内置锂电池，插槽式设计，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锂电池支持监护仪工作时间≥4小时。

1.6、安全规格：ECG, TEMP, IBP, SpO<sub>2</sub> , NIBP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CF型。

**2: 监测参数:**

2.1、配置3/5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

2.2、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

2.3、心电算法通过AHA/MIT-BIH数据库验证

2.4、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6.25mm/s、12.5 mm/s、25 mm/s和50 mm/s。

2.5、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ST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

2.6、支持≥20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

2.7、QT和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

2.8、支持升级提供过去24小时心电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统计和QT/QTc统计结果。

2.9、提供SpO<sub>2</sub>,PR和PI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0、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IPX7防水等级，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

2.11、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2、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和序列4种测量模式，并提供24小时动态血压统计结果。

2.13、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25~290mmHg，舒张压10~250mmHg，平均压15~260mmHg。

2.14、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2.15、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

### 3: 系统功能:

3.1、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产品用户手册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

3.2、支持肾功能计算功能。

3.3、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

3.4、支持≥110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

3.5、支持≥900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32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3.6、支持≥900组NIBP测量结果的存储与回顾。

3.7、支持≥110小时（分辨率1分钟）ST模板存储与回顾。

3.8、支持≥48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3.9、支持监护仪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顾，并支持通过USB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U盘。

3.10、支持RJ45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

3.11、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

3.12、配置临床评分系统

3.13、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4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



3.14、支持格拉斯哥昏迷评分（GCS）功能。

3.15、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1~24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

3.16、提供屏幕截图功能，将屏幕截图通过USB接口导出到U盘。

3.17、支持它床观察，可同时监视≥12它床的报警信息。

4	呼吸机	1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基本要求</li><li>• 适用于成人、小儿和婴幼儿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的呼吸机。</li><li>• 电动电控呼吸机，涡轮驱动产生空气气源，方便进行转运。</li><li>• 主机重量≤11千克（不含台车），方便手提转运。</li><li>• 采用≥12英寸彩色TFT触摸控制屏，分辨率≥1280*800。</li><li>• 中文操作界面。</li><li>• ≥120分钟内置后备可充电电池（1块电池），配电池延长至不小于240分钟（2块电池）。电池总剩余电量能显示在屏幕上。</li><li>• 吸气安全阀组件可拆卸，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以防止交叉感染。</li><li>• 呼气阀组件一体化设计可拆卸，内置金属膜片压差流量传感器，精度高，寿命长，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以防止交叉感染。</li><li>• 具备开机自检，可进行系统顺应性补偿并检测系统泄漏量，检查系统管道阻力，测试流量传感器、呼气阀和安全阀等部件，具有图形化和文字提示功能。</li><li>• 病人数据、屏幕截图、机器设置等数据可通过USB接口导出。</li><li>• 具备智能吸痰功能，吸痰前后能自动增氧，自动识别吸痰并具备计时功能。</li><li>• 呼吸模式及功能</li><li>• 常规模式：容量控制通气下的辅助控制通气A/C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SIMV（容量模式流速波形可调方波、50%或100%递减波）压力控制通气下的辅助控制通气A/C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SIMV、持续气道正压通气和压力支持CPAP/PSV、窒息通气模式及SIGH叹息模式。</li><li>• 高级模式：双相气道正压通气（例如BIPAP或Bi-vent或Bilevel），压力容量控制通气（例如AUTOFLOW或PRVC或VC+）及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SIMV（例如SIMV-PRVC）、压力释放通气APRV。</li><li>• 无创通气模式：无创通气NIV，包含P-A/C、P-SIMV、CPAP/PSV、DuoLevel、APRV和PSV-S/T。</li><li>• 具备通气模式自定义显示功能，方便用户个性化配置常用通气模式</li><li>• 氧疗模式：具有高流速氧疗功能，氧疗流速不低于80L/min，并具有氧疗计时功能</li></ul> <p>6 . 其他功能：具备手动呼吸、吸气保持、呼气保持、同步雾化、纯氧灌注、智能吸痰、内源性PEEP、口腔闭合压PO.1和最大吸气负压NIF的测定。</p> <p>7. 具有动态肺视图，图形化实时显示肺力学参数。</p> <p>8 . 具备自动气管插管阻力补偿功能（例如TRC或ATRC或ATC），插管孔径和补偿百分比可设</p>		

，使插管末端的压力与呼吸机压力设置值一致。

#### 9. 具备低流速P-V工具，帮助确定最佳PEEP设置值。

##### • 设置参数要求

- 潮气量：20ml~1800ml
- 呼吸频率：1~100次/min
- SIMV频率：1~60次/min
- 吸/呼比：1:10~4:1
- 最大峰值流速：≥210L/min
- 吸气压力：5~80 cmH<sub>2</sub>O
- 压力支持：0~80cmH<sub>2</sub>O
- 呼气末正压PEEP：0-50cmH<sub>2</sub>O
- 压力触发灵敏度：-20 ~ 0.5cmH<sub>2</sub>O
- 流量触发灵敏度：0.5~20L/ min
- 呼气触发灵敏度：Auto, 1~85%
- 氧浓度：21~100%
- 压力上升时间：0~2s
- 吸气时间：0.1~10s (0.2~30s @ DuoLevel)

##### • 监测参数要求

- 气道压力参数：呼气末正压PEEP、气道峰压、平台压、平均压。
- 分钟通气量参数：总的分钟呼出通气量、自主呼吸分钟呼出通气量、泄漏的分钟通气量、气体泄漏百分比。
- 潮气量参数：吸入潮气量、呼出潮气量、
- 呼吸频率参数：总呼吸频率、自主呼吸频率、机控呼吸频率。
- 氧浓度参数：吸入氧浓度。
- 肺力学参数：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静态顺应性、动态顺应性、呼气时间常数。
- 其他参数：具备浅快呼吸指数、呼吸功监测。
- 屏幕显示：多至4道波形可同屏显示，波形的颜色可调，支持波形、动态肺视图、监测值同屏显示。
- 具备压力/容量、容量/流速、流速/压力环3种呼吸环监测，最多可同屏2种环图
- 呼吸波形及呼吸环可冻结，呼吸环可存储、对比。支持波形、环图、监测值同屏显示。
- 趋势记录：提供≥68小时的全部监测参数的趋势图、表分析。

##### • 报警要求

- 智能化分级报警、声光报警
- 气道压力：过高报警
- 呼出每分钟通气量：过高/过低报警
- 自主呼吸频率：过高报警
- 呼出潮气量：过高/过低报警
- 呼气末正压：过高/过低报警
- 吸入氧浓度：过高/过低报警

- EtCO<sub>2</sub>: 过高/过低报警
- 窒息报警, 时间可设置 (5~60s)
- 智能识别呼吸管路脱落、泄露、阻塞, 关键器件故障
- 电源、气源中断报警
- 电池低压报警
- 其他功能要求
- 自动漏气补偿功能。最大漏气补偿流速: 65 L/min (成人) , 45 L/min (儿童)
- 灵活的电源方案: 提供交流和直流两种供电方式。
- 灵活的气源方案: 提供高压氧气气源和低压氧气气源两种方式。
- 信息互连: 支持有线和无线方式直接与同品牌监护仪和中央监护系统互联, 把呼吸机的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监护仪和中央监护系统上, 满足科室信息化的需求。支持HL7协议
- 具备VGA扩展显示、RS232接口、网络接口、USB接口、护士呼叫。
- 配附件: 台车、呼吸管路、湿化器、模拟肺、氧气瓶。
- 软件易升级: 支持U盘和网络升级, 支持选配功能试用。

5	麻醉机	1台
<p>1配置需求: 全能麻醉工作站: 1台</p> <p>包含: AG模块1台</p> <p>2技术规格:</p> <p>2.1工作条件及基本配件</p> <p>2.1.1工作环境, 温度: 10℃ ~40℃, 湿度: 15%~95%</p> <p>2.1.2电源: 220V~240V, 50/60Hz</p> <p>2.1.3标配两节锂电子后备电池, 后备电池使用时间≥150分钟</p> <p>2.1.4 接口: ≥1 个多功能复用接口、支持网络和软件在线升级功能, 1 个 RS-232C 串行通讯接口, 1 个 VGA 接口, 4个辅助电源接口等</p> <p>2.1.5机架: 带大工作台侧栏杆推车, 三个抽屉, 标配独立脚轮刹车</p> <p>2.1.6适合内窥镜手术模式: 具备照明顶光灯</p> <p>2.1.7非待机状态转动关机旋钮, 主机具备≥10秒延迟关机功能, 以避免误操作保证病人安全</p> <p>2.2气源</p> <p>2.2.1标配氧气、空气两气源</p> <p>2.2.3具备氧笑联动系统, 保证接入氧气和笑气时氧浓度不低于25%</p> <p>2.2.4快速充氧范围25~75 l/min。</p>		

## 2.3流量计

2.3.1全电子流量计（可直接设置氧浓度和总流量）（总流量控制模式下总流量范围：0.2 L/min~ 18 L/min。O<sub>2</sub> 浓度范围：21% ~ 100% (空气为平衡气)，26% ~ 100% (笑气为平衡气)）

2.3.2具备备用流量计

2.3.3具备直观的适宜低流量麻醉的新鲜气体流量指示工具。

## 2.4挥发罐

2.4.1标配双麻醉罐位

2.4.2标配一个高品质挥发罐，挥发罐和主机同品牌，挥发罐通过CE或FDA认证，具备压力、流速和温度补偿。

## 2.5呼吸回路

2.5.1回路整体可徒手拆卸，一体化回路，回路整体可旋转 $\geq 30^\circ$ 以满足不同手术无需移动麻醉机的要求

2.5.2回路部件可以耐受134°C高温高压消毒以避免院内交叉感染

2.5.3二氧化碳吸收罐，容积 $\geq 1500\text{ml}$

2.5.4内置双流量传感器，分别在吸入端，呼出端

2.5.5低回路系统容积，为快速调节新鲜气体流量以及输出麻药浓度提供了保障

2.5.7具有回路整体加热功能，保证回路不受积水影响，保证流量传感器精准及向病人提供温暖气体，避免对呼吸道的刺激

2.5.8标配CO<sub>2</sub>旁路功能，在机械通气过程中，更换钠石灰罐无需选择确认，无需关停机械通气，可方便直接更换

2.5.9具备智能回路识别报警系统，当钠石灰罐未安装到位时，机器能智能识别，并报警提示。

## 2.6呼吸机

2.6.1气动电控呼吸机，全中文操作和显示

2.6.2可提供辅助/控制通气，标配通气模式：VCV、PCV、压力控制容量保证通气（PCV-VG）和SIMV（SIMV-VC、SIMV-PC）模式

2.6.3潮气量范围：

容量控制：20ml~1400ml

压力控制：5ml~1400ml

2.6.4吸气压力设置范围：5~70 cmH<sub>2</sub>O

<p>2.6.5支持压力：0，3cmH<sub>2</sub>O~60cmH<sub>2</sub>O</p> <p>2.6.6呼吸频率：4~100次/分钟</p> <p>2.6.7吸呼比：4:1到1:8</p> <p>2.6.8压力限制范围：10~100 cmH<sub>2</sub>O</p> <p>2.6.9电子PEEP，显示屏设置，范围：OFF，3-30 cmH<sub>2</sub>O</p> <p>2.6.10吸气暂停：OFF，5%~60%</p> <p>2.6.11上升式风箱，可以直接观察病人实际呼吸状态，保证安全</p> <p>2.6.12具备吸入端，呼出端双流量传感器，实现动态潮气量实时自动补偿功能，补偿新鲜气体变化、气体压缩、回路顺应性变化以及小的回路泄漏造成的吸入潮气量和设置潮气量的误差。具备内置第三基准流量传感器，用户可自行校准吸入和呼出端流量传感器。</p> <p>2.7数字和波形监测</p> <p>2.7.1具备三级声光报警功能</p> <p>2.7.2彩色触摸屏≥15吋，可同屏显示3通道波形和呼吸环图</p> <p>2.7.3内置≥3槽位插件槽，可直接热插拔插件</p> <p>2.7.4插件可在监护仪和麻醉机之间通用</p> <p>2.7.5可选监测参数：呼吸频率、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吸呼比、气道压（峰压、平台压、平均压、PEEP）、气道阻力、顺应性；麻醉气体分析（N<sub>2</sub>O，E tCO<sub>2</sub>，自动识别五种麻醉气体吸入呼出浓度监测）、呼吸环（P-V，P-F）监测；可选配氧电池法吸入氧浓度监测</p> <p>2.7.6同屏幕≥3通道任意波形显示（压力时间波形，流速时间波形，容量时间波形，可选呼末CO<sub>2</sub>波形），波形和环图可以同屏显示</p> <p>2.7.7潮气量监测范围：0~3000ml</p> <p>2.7.8分钟通气量监测范围：0~100L/min。</p> <p>3.产品认证</p> <p>3.1认证：通过CFDA或CE认证</p>
--

6	注射泵	1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用途：在ICU、手术室、儿科等科室使用，用于推动注射器进行液体注射。</li> </ul> <p>3、主要技术和性能要求：</p> <p>3.1安全要求：</p>		

3.1.1安全防护可靠，防护类型：CFI、IP34、IEC60601-1-2/YY0505、主副CPU；

3.1.2压力报警阈值至少4档可调；最低阻塞压力档低至150mmHg。

3.1.3 阻塞回撤功能（Anti-Bolus）：当管路阻塞报警时，自动回撤管路压力，避免意外丸剂量伤害患者；

3.1.4防虹吸功能：防止药液在暂停期间任意流出；

### 3.2 精度要求：

3.2.1 速率 $\geq 1\text{ml/h}$ ：精度 $\pm 2\%$ ；

3.2.2 快速启动功能：实现快速给药、缩短给药延迟时间；

3.2.3 在线滴定功能：安全不中断输液而更改速率。

### 3.3 基本要求：

3.3.1 速率范围：0.1~1500ml/h，递增：0.1ml（0.1~999.9ml/h）；

3.3.2 预置总量范围：0.1~9999ml，递增：0.1ml；

3.3.3 预置时间范围：00:00:01~99:59:59（h:m:s）；

3.3.3 安装固定：可固定在输液支架上；

3.3.4 快推“bolus”：0.1~1500ml/h，以0.1ml/h递增，具有自动和手动快推“bolus”可选；

3.3.5 KVO：0.1~5ml/h，递增0.1ml/h；

3.3.6 自动识别注射器规格：5ml、10ml、20ml、30ml、50ml；

3.3.7 具备独立电源开关，单通道使用时更节能。

3.3.8 屏幕不小于3”，同屏显示：速率、当前注射状态、已注射量、注射器规格、电池容量、报警压力档位、报警信息；

3.3.9 整机重量不超过4kg，主机自带提手，方便携带。

3.3.10 分低级、中级、高级三级报警，并分别以声光提示，同时显示具体报警信息；

3.3.11 高级报警信息：阻塞、电池耗尽、完成、KVO完成、注射器排空、注射器脱落、系统故障、联机失效；

中级报警信息：系统异常、待机时间结束；

低级报警信息：无操作、电池电量低、未安装电池、接近完成、网电源脱落；

3.3.12 具有至少4种注射模式可选：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间断给药模式；

3.3.13 具有联机功能：适用于药物的不间断推注，保证没有任何注射中断的连续给药功能；维持血药浓度稳定。

3.3.14 双通道注射时，电池工作时间 $\geq 6$ 小时@5ml/h;

3.3.15 供电：AC 100V~240V，50/60Hz，DC 10~16V;

3.3.16 信息储存：自动储存1500条以上的操作信息;

3.3.17 RS232接口：数据传输、护士呼叫、DC连接;

3.3.18 药物库功能，支持多达200条药物

3.3.19 全中文软件操作界面。

7	除颤监护仪	1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重量：<math>\leq 6.1\text{kg}</math>，含电池、体外板和心电导联线</li><li>• 彩色TFT显示屏<math>\geq 7</math>英寸，分辨率<math>\geq 800 \times 480</math>像素，可显示<math>\geq 3</math>通道监护参数波形，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li><li>• 支持中文操作界面。</li><li>• 屏幕显示心电波形扫描时间<math>\geq 16\text{s}</math>。</li><li>• 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呼吸监护、自动体外除颤（AED）功能，AED功能适用于8岁以下人群</li><li>• 手动除颤分为同步和非同步两种方式，能量分20档以上，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最大能量可达360J。</li><li>• 可配置体内除颤手柄，体内手动除颤能力选择至少有：1/2/3/4/5/6/7/8/9/10/15/20/30/50 J</li><li>• 支持至少三种尺寸体内除颤电极板，适用不同病人类型</li><li>• 体外除颤电极板同时支持成人和小儿，一体化设计，支持快速切换。</li><li>• 电极板支持能量选择，充电和放电三步操作，满足单人除颤操</li><li>• AED除颤功能提供中文语音和中文提醒功能，对于抢救过程支持自动录音功能，记录时长<math>\geq 60\text{min}</math>。</li><li>• 开机时间<math>\leq 2\text{s}</math>，符合临床使用。</li><li>• 除颤充电迅速，充电至200J<math>\leq 4\text{s}</math>。</li><li>• 除颤后心电基线恢复时间<math>\leq 3\text{s}</math></li><li>• 从开始AED分析到放电准备就绪<math>\leq 10\text{s}</math>。</li><li>• 支持病人接触状态和阻抗值实时显示。</li><li>• 心电波形速度支持50 mm/s、25 mm/s、12.5 mm/s、6.25 mm/s。</li><li>• 通过心电电极片可监测的心律失常分析种类<math>\geq 20</math>种</li><li>• 提供的监护参数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并通过国家三类注册、CFDA或CE认证。</li></ul>		

8	麻醉视频喉镜	1套
---	--------	----

1、	可视喉镜镜片参数
1.1	喉镜片采用304或316不锈钢精细加工而成
1.2	喉镜摄像头与叶片前端的垂直距离： 成人大号：≤37mm；儿童型：≤30mm；新生儿型：≤16mm
1.3	镜片长度：成人大号：127.5mm；儿童型：78mm；新生儿型：56mm
1.4	镜片厚度（摄像头处）：成人大号：≤14mm；儿童型：≤13mm；新生儿型：≤13mm
1.5	镜片角度：成人大号：41度；儿童型：19度；新生儿型：17度
3、	可视喉镜技术要求
3.1	显示屏
3.1.1	高清广角显示屏：≥3吋
3.1.2	屏显分辨率：≥960×480
3.1.3	屏幕旋转角度：前后：0°~135°，左右：0°~275°
3.1.4	具备AV输出接口，数据导出和充电接口
3.2	摄像系统
3.2.1	数字化摄像系统，像素：≥200万
3.2.2	视场角：70°±2°
3.2.3	有效景深：3~100mm
3.2.4	超强的防雾功能：开机预热后即可使用。
3.2.5	光照度：≥3000lux
3.3	电池
3.3.1	充电器输入:100~240V，50/60Hz
3.3.3	电池容量≥3400mA
3.3.4	充电时间:≤4h
3.3.5	电池放电时间≥6h
3.4	具有一键拍照、一键定格、实时录像等功能
3.5	具有AV输出功能，方便教学及演示
3.6	主机和摄像系统的连接采用插拔式设计，牢靠且易更换，更加人性化，符合使用习惯
3.7	产品适用于困难气道患者，成人、儿童、新生儿

9	病人监护仪	1台
<p><b>1: 整机要求:</b></p> <p>1.1、模块化监护仪，主机集成内置≥2槽位插件槽，具有EtCO<sub>2</sub>和BIS任意参数模块的即插即用快速扩展临床应用</p> <p>1.2、整机无风扇设计，防水等级IPX1或更高。</p>		



1.3、≥12.1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分辨率高达≥1280\*800像素，≥10通道波形显示。

1.4、显示屏采用宽视角技术，支持170度可视范围。

1.5、内置锂电池，插槽式设计，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锂电池支持监护仪工作时间≥4小时。

1.6、安全规格：ECG, TEMP, IBP, SpO<sub>2</sub> , NIBP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CF型。

## 2: 监测参数:

2.1、配置3/5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

2.2、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

2.3、心电算法通过AHA/MIT-BIH数据库验证

2.4、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6.25mm/s、12.5 mm/s、25 mm/s和50 mm/s。

2.5、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ST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

2.6、支持≥20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

2.7、QT和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

2.8、支持升级提供过去24小时心电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统计和QT/QTc统计结果。

2.9、提供SpO<sub>2</sub>,PR和PI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0、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IPX7防水等级，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

2.11、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2、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和序列4种测量模式，并提供24小时动态血压统计结果。

2.13、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25~290mmHg，舒张压10~250mmHg，平均压15~260mmHg。

2.14、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2.15、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

## 3: 系统功能:

3.1、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

报警需求，产品用户手册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

3.2、支持肾功能计算功能。

3.3、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

3.4、支持 $\geq 110$ 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

3.5、支持 $\geq 9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32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3.6、支持 $\geq 900$ 组NIBP测量结果的存储与回顾。

3.7、支持 $\geq 110$ 小时（分辨率1分钟）ST模板存储与回顾。

3.8、支持 $\geq 48$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3.9、支持监护仪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顾，并支持通过USB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U盘。

3.10、支持RJ45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

3.11、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

3.12、配置临床评分系统

3.13、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 $\geq 4$ 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

3.14、支持格拉斯哥昏迷评分（GCS）功能。

3.15、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1~24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

3.16、提供屏幕截图功能，将屏幕截图通过USB接口导出到U盘。

3.17、支持它床观察，可同时监视 $\geq 12$ 它床的报警信息。

10	血气生化分析仪	1台
----	---------	----

- 1.检测方法：干式电化学法、交流阻抗
- 2.电极测量方式：免维护微电极技术
- 3.进样方式：自动平行进样
- 4.测试参数：PH、PO<sub>2</sub>、PCO<sub>2</sub>、Na<sup>+</sup>、K<sup>+</sup>、CL<sup>-</sup>、Ca<sup>++</sup>、Hct、Lac、Glu，一张测试卡可同时检测最多10项实测参数
- 5.计算参数：cH<sup>+</sup>、HCO<sup>3-</sup>act、HCO<sup>3-</sup>std、BE(ecf)、BE(B)、BB(B)、ctCO<sub>2</sub>、sO<sub>2</sub>(est)、Ca<sup>++</sup>(7.4)、AnGap等,实测和计算参数≥34项
- 6.标本类型：可适用于动脉血、静脉血、毛细血管血、混合动静脉血等≥6种
- 7.定标方式：液体定标，测量前单点定标
- 8.检测耗材：耗材单人份设计，独立包装，常温或冷藏保存，即取即用
- 9.质量控制：提供原厂配套三级液体质控品
- 10.操作界面：≥7英寸彩色触摸屏操作,中英文语言自由切换，内置多媒体操作教程
- 11.内置大容量充电电池，断电后仍可待机时间≥24h或可连续测量样本数≥50个
- 12.小巧便携，重量≤ 5Kg(含电池)
- 13.数据接口：串口、网络接口、USB口，有线、无线网络链接，可直接连接LIS、HIS系统
- 14.试剂盒种类≥40种
- 15.配套耗材：包含质控液耗材≤2种

11	心电图机	1台
----	------	----

- 12导心电波形能打印于A4和US letter大小的热敏纸;
- 起搏器采样率 $\geq 16,000\text{Hz}$ ;
- 无需选择灵敏度, 自动检测起搏器工作状态;
- 电压分辨率不低于 $1\mu\text{V}$ ;
- 模数转换 $\geq 24$ 位;
- 静息心电算法, 适用于所有年龄段的人群;
- 开机出波形时间 $\leq 7$ 秒;
- 内置存储容量 $\geq 800$ 份;
- 电池单次充电可供打印 $\geq 400$ 份报告;
- 屏幕可预览完整的心电图报告;
- 更改患者信息后, 可自动再分析心电波形, 并作出新的诊断;
- 输入患者信息时, 屏幕下方可显示一道ECG实时波形作监护;
- 可以USB线连接外置打印机, 将报告打印于A4纸;
- 可支持条形码扫描枪接收患者;
- U盘可存储并转移PDF或XML格式的报告;
- 支持无线或有线方式传输PDF或XML格式的报告;
- 波形增益: 2.5, 5, 10, 20, L=10 C=5, L=20 C=10 mm/mV, 自动;
- 记录仪分辨率: 水平 $\geq 40$  dots/mm @ 25 mm/s, 垂直 $\geq 8$  dots/mm;
- 心电放大器: 直流耦合;
- 走纸速度: 5, 12.5, 25 & 50 mm/s;
- 重量 $\leq 5\text{Kg}$ 。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可升级Win模块

## 第五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4.供应商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 5.信用记录查询

(1)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 查询截止时间：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

### 6.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第六章 评审

### 一、评审要求

####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2. 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磋商；

(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4. 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7.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 8. 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4) 法律、法规以及谈判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9. 定标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合同包1(手术室麻醉设备)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4)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 三、评审程序

###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

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磋商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 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4.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 5. 综合评分（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表）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6. 汇总、排序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 合同包1（手术室麻醉设备）

依法缴纳税金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竞标人能够依法缴纳税金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如竞标人为当年成立企业或工商个体户及自然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做出承诺。）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参加本采购活动前3年内”竞标人书面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竞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信用记录	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竞标人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法人代表授权书	委托代表竞标时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加盖电子公章）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包含所投产品经营范围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的，投标人可不提供）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 合同包1（手术室麻醉设备）

竞标报价	竞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竞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竞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竞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竞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文件编辑等应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竞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或对竞标无实质性影响。
其他要求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竞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竞标条款。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竞标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竞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竞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竞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竞标的相关规定

### 手术室麻醉设备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b>50.0</b> 分 商务部分 <b>20.0</b> 分 报价得分 <b>30.0</b> 分	
技术部分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 (30.0分)	技术指标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30分，技术指标每负偏离1项扣2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技术指标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需提供佐证材料，不提供或无法证明，将不得分。技术偏离表与佐证材料不一致，以佐证材料为准评审。
	项目实施方案 (10.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审，供货进度安排计划详细，保障措施合理可行全面 (0-2分)；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 (0-2分)；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方案，流程详细、全面合理可行 (0-2分)；设备验收交付方案详细全面合理可行 (0-2分)；应急措施包括承担事故责任的能力、安全防范措施详细全面合理可行 (0-2分)。
	产品功能 (8.0分)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投标产品进行综合评审，投标产品功能完善、技术先进、配置齐全、便于用户临床使用、操作方便，运行成本和维护费用低得5-8分，投标产品功能基本满足使用要求得0-4分。
	投标产品检验报告及相关技术资料 (2.0分)	提供投标产品的检验报告、技术白皮书、配置清单(说明)和产品彩页的得2分，缺项不得分
商务部分	业绩 (6.0分)	投标人近三年(2019年11月1日至今)投标产品或类似产品业绩(提供销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每提供一份得2分，满分6分。
	售后服务 (14.0分)	投标人需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保障方案，1) 售后服务内容及保障措施全面合理科学可行 (0-3分)；2) 故障响应时间及故障处理措施，故障响应及时、故障处理措施充分为用户考虑，合理可行 (0-3分)；3) 技术支持、技术指导、培训计划以为用户服务为出发点，全面详尽可行 (0-3分)；4) 设备维护周期良好措施明确 (0-3分)；5) 备品备件充足，有备品备件库 (0-2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格式一：

#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包 号： 第 包（若项目分包时使用）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二：

响应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六、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七、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八、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金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 九、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十、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十一、联合体协议书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三、监狱企业
-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五、分项报价明细表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七、技术偏离表
- 十八、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九、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二十、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一、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三：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内蒙古万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项目（项目编号：）磋商文件要求，经我方（供应商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成交后执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磋商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赔偿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部分、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 （2）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要求更改磋商文件和成交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四：

首轮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3. 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4. 《首轮报价表》中所填写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六：

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应在此提供缴纳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七: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所有制性质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员工总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注: 投标单位须在该表后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及招标公告中供应商资质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等。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金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内蒙古万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郑重承诺：

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竞标截止日期前六个月内已依法缴纳增值税、营业税、教育费附加等各项税金；在竞标截止日期前一年内为企业员工 人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特此声明。

备注：如竞标人为当年成立企业或工商个体户及自然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做出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我公司具备履行本次投标项目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内蒙古万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上均无违法违规记录。在竞标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违法记录名单。

特此声明。

（以采购人现场查询记录为准）

备注：

1.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

2.若工商个体户及自然人无法查询到信用信息，应当做出无违法违规信用记录承诺。（承诺包含且不少于以下内容：投标人名称、日期、有无违法记录等）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投标人不属于联合体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四：（投标人不属于中小企业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十五：（投标人不属于监狱企业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六：（投标人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十七：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服务内容	制造商名称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								

说明：

1.“投标标的”为货物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

2.“投标标的”为服务的：如服务内容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3.“投标标的”为工程的：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格式十八：

###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磋商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月日

格式十九：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
		★				
1		★	1.1			
			1.2			
			.....			
2		★	2.1			
			2.2			
			.....			
.....						

说明：

1.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逐一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竞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采购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竞标。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4. 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二十：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磋商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供应商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二十一：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二：

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供应商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二十三：

各类证明材料

-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